

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前三季度 业绩预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本期业绩预计情况

1. 业绩预告期间：2017 年 1 月 1 日—2017 年 9 月 30 日

2. 预计的业绩：同向下降

项 目	本报告期	上年同期
归属于上市公司 股东的净利润	比上年同期下降：约 60% - 68%	盈利：43,209.69 万元
	盈利：约 13,800 万元 - 17,300 万元	
基本每股收益	盈利：约 0.20-0.25 元	盈利：0.6307 元

项 目	2017 年 7-9 月	2016 年 7-9 月
归属于上市公司 股东的净利润	比上年同期下降：70% - 87%	盈利：19,828.66 万元
	盈利：约 2,500 万元 - 6,000 万元	
基本每股收益	盈利：约 0.04-0.09 元	盈利：0.2894 元

二、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

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预审计。

三、业绩变动原因说明

1、本报告期内燃煤价格同比大幅上涨，并且竞价上网使得公司平均上网电价同比下降，影响公司火电业务效益同比下降；

2、本报告期内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实现净利润同比下降，使得公司按权益法确认的投资收益相应减少。

四、其他相关说明

2017年三季度财务数据的具体情况将在2017年三季度报告中详细披露。本次业绩预告仅为初步估算，尚存在不确定性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2017年10月13日